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7-082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股份的授予日期为 2014 年 3 月 20 日，涉及已离职激励对象 22 人，注销股份数量共计 655,275 股，占回购前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份的 0.02%。

2、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8.168 元/股，并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及实施情况

1、201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2、2014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人数、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就对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授予数量由 2,766.35 万股调整为 2,746.43 万股。同时，董事会对授予条件进行了确认，认为授予条件已达成，决定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4 年 3 月 20 日。

3、2014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激励对象实际认购情况将首次授予的数量由 24,732,800 股调整为 24,465,083 股，首次授予人数由 647 人调整

为 640 人。

4、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4 年 5 月 6 日。

5、201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 6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27,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回购注销登记手续。

6、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其余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待解锁部分，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9,933,493 股，并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回购注销登记手续。

7、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38,020 股，并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回购注销登记手续。

8、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9,735 股，并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回购注销登记手续。

9、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37,350 股，并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10、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55,275 股。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鉴于 22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 9.5 条的规定，决定对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55,275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8.168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上的《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55,275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2%。公司已向上述已离职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5,352,286.20 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717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2,899,411,405 股减至 2,898,756,13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完成。

三、本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回购注销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97,520,026	41.30%	-655,275	1,196,864,751	41.2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1,891,379	58.70%	0	1,701,891,379	58.71%
三、股份总数	2,899,411,405	100.00%	-655,275	2,898,756,130	100.00%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7 日